

**苏州禾昌聚合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 1.会议召开时间：2022年4月26日
- 2.会议召开地点：公司三楼会议室
- 3.会议召开方式：现场
- 4.发出监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2022年4月15日以书面方式发出
- 5.会议主持人：监事会主席赵静女士
- 6.召开情况合法、合规、合章程性说明：

本次会议的召集及召开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会议出席情况**

会议应出席监事3人，出席和授权出席监事3人。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2021年年度报告及年度报告摘要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2年4月26日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信息披露平台（<http://www.bse.cn/>）披露的《2021年年度报告》（公告编号：2022-043）及

《2021 年年度报告摘要》（公告编号：2022-044）。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审议通过《关于 2021 年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1.议案内容：

2021 年度监事会对公司经营决策程序、依法运作情况、财务状况及内部管理等方进行核查，对公司董事会和高级管理人员履职情况的合法性、合规性进行监督，在此基础上编制了《2021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审议通过《关于 2021 年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 2021 年度经营情况和财务状况，编制完成了公司《2021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四）审议通过《关于 2022 年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公司根据 2022 年度经营计划，编制完成了公司《2022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五）审议通过《关于 2021 年年度权益分派预案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母公司累计未分配利润为 344,341,168.18 元，资本公积为 311,358,108.12 元。公司拟以权益分派实施时股权登记日的总股本为基数，以未分配利润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股利 2.50 元（含税），剩余未分配利润结转下一年度（实际分派结果以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公司核算的结果为准）。

监事会认为：董事会拟定的 2021 年权益分配预案，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充分考虑了公司目前的总体运营情况以及未来发展资金需要与股东投资回报等综合因素，同意将预案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2 年 4 月 26 日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信息披露平台（<http://www.bse.cn/>）披露的《2021 年年度权益分派预案》（公告编号：2022-050）。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六）审议通过《关于拟续聘 2022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1.议案内容：

鉴于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在从事公司审计工作的过程中展现了良好的服务意识与专业能力，并考虑到公司审计事务的延续性，公司拟续聘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2 年年度的审计机构，聘期一年。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2 年 4 月 26 日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信息披露平台（<http://www.bse.cn/>）披露的《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公告》（公告编号：2022-051）。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七）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1 年非经营性资金占用及其他关联资金往来情况专项说明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公司聘请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了《关于苏州禾昌聚合材料股份有限公司非经营性资金占用及其他关联资金往来情况专项说明》。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2 年 4 月 26 日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信息披露平台（<http://www.bse.cn/>）披露的《关于苏州禾昌聚合材料股份有限公司非经营性资金占用及其他关联资金往来情况专项说明》（公告编号：2022-054）。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八）审议通过《关于 2021 年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 1.议案内容：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2 年 4 月 26 日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信息披露平台 (<http://www.bse.cn/>) 披露的《2021 年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公告编号：2022-052)。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 (九) 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 1.议案内容：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2 年 4 月 26 日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信息披露平台 (<http://www.bse.cn/>) 披露的《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公告》(公告编号：2022-055)。

监事会意见：公司本次以闲置募集资金临时补充流动资金，相关程序符合《北京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试行）》及《苏州禾昌聚合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等有关规定，没有与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计划相抵触，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正常实施，也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形。公司本次使用闲置募集资金临时补充流动资金已履行必要的决策程序，有利于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降低公司财务费用，维护公司和投资者的利益。公司监事会同意公司使用不超过 2,000 万元闲置的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单次补充流动资金时间不超过 12 个月。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十) 审议通过《关于变更募集资金用途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2 年 4 月 26 日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信息披露平台 (<http://www.bse.cn/>)披露的《变更募集资金用途公告》(公告编号:2022-056)。

监事会意见：公司本次变更募集资金用途，相关程序符合《北京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试行）》及《苏州禾昌聚合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等有关规定，不会对公司生产经营情况产生不利影响，符合全体股东的利益，不存在损害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因此，公司监事会同意此次关于变更募集资金用途相关事宜。

2.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4.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十一) 审议通过《关于 2021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2 年 4 月 26 日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信息披露平台 (<http://www.bse.cn/>)披露的《2021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公告编号:2022-058)。

2.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4.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 三、备查文件目录

《苏州禾昌聚合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

苏州禾昌聚合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2022年4月26日